

中國醫藥大學獎助學生出國開會及研習辦法

96.03.14 行政會議通過
96.09.12 行政會議通過
97.03.19 行政會議通過

- 一、為增進本校國際學術交流、提昇本校學生外語能力及國際觀、鼓勵學生出國至與本校簽約之學校或學術機構出席國際會議及研習，特訂定「中國醫藥大學獎助學生出國開會及研習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二、本校學生出國補助金額，得視當年度學校財務情況調整辦理。
- 三、本校學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研討會條件：

(一) 申請資格：

1. 已註冊之本校學生(延長修業生除外)，在學期間投稿有正式公文獲邀請代表學校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研討會者，可提出申請。
2. 研究生須經指導教授推薦同意，並經校內相關業管單位協助學生先向教育部、國科會或校外單位申請補助，若補助額度不足，或未獲補助後，再向本校提出申請。
3. 同一篇發表論文只得申請一次出國會議、研討會補助，不得再向校內其他單位申請補助。
4. 每人每學年以申請一次為限。

- ## (二) 凡代表學校(正式公文或邀請函)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研討會者，需於出國四週前向本校學務處課指組申請，會辦教務處、研發處、學術交流中心，並奉校長核可後，無報告者每名補助半額註冊費；列名壁報者每名補助全額註冊費；口頭報告或列為論文第一作者者，補助全額註冊費及半額經濟艙機票費，最高補助額為四萬元。

- ## (三) 學生須先自付會議註冊費、機票等費用。返國後，一個月內向本校學務處課指組繳交心得報告及證明文件(註冊費收據正本、發表論文、大會手冊、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登機證存根正本、出差旅費報告表、身分證及學生證影本等)。

- 四、本校學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研究機構研習之條件：

(一) 申請資格：

1. 已註冊之本校學生。
2. 各系所推薦之申請資格最低標準。

- ## (二) 預定錄取獎助名額：各系所自訂，實際錄取名額得依當年度預算調整。若申請個案超出預算所能負擔，則須設立遴選委員會，選出適合者。

- ## (三) 研習機構：教育部認可(不含大陸、港澳地區)並以本校已有簽約合作之大學或研究機構(僑生以申請非僑居地為限)為優先。

(四) 符合以上申請資格者，請於出國四週前提出申請並檢附以下資料送至學務處課指組：

1. 簡歷（表格請於線上列印或至學務處課指組索取）

(1) 個人基本資料（含出生年月日、身分證字號、籍貫），並請於個人基本資料表單正本上貼妥學生最近 2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背面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2) 聯絡地址、電話、電子郵件信箱。

(3) 在學經歷。

2. 檢附正式邀請函。

3. 最近二年內之外語能力證明影本。

4. 在校成績單影本（應附修課期間、所修課程完成學分及所修課程之成績，並印有核發單位之印信與負責人員之簽章）。

5. 出國研習意向書（不超過六百字），詳述赴國外研習之緣由及安排計劃。

6. 推薦函兩封（一位導師及一位家長或監護人）。

7. 過去兩年內之課外活動資料（無則免附）。

(五) 學生至少完成一年學業後，並經過指導老師授審查推薦始能申請，以每學年申請一次為原則。獲補助之學生應於出國前及早洽定本校及外國大學指導教師（mentor）各一位，以提供聯繫及生活之輔導。

(六) 研習的補助視出國時間而定。出國兩星期為最起碼要求，給予補助一萬元。若增加一個星期則多加五千元。若增加之時日不夠一星期，則不能當一星期算（例如出國 24 日則只能當三個星期算）。出國研習可超過八個星期，但最高補助額為四萬元，在教學卓越計畫實行期間，額外補助仍可向教學卓越計畫辦公室提出申請，每名學生總補助金額以不超過 10 萬元為限。

(七) 學生出國研習前，課指組得先暫借款核撥半額補助。

(八) 學生於回國後一個月內向學務處課指組繳交成果報告書(含電子檔)、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登機證存根正本、出差旅費報告表、交通費及生活費單據及有義務在本校辦理各項活動中進行各項經驗分享及簡報。

五、為鼓勵經濟弱勢學生參與國外活動，擴展國際視野，凡家中(父親、母親、學生本人)前一年年收入 114 萬元以下學生，可向學務處課指組額外申請學生就學獎補助實施辦法中第六條第三款學術交流研討、社團活動助學金的補助，但補助總金額以不超過實際支出(含機票費、註冊費)為限。

六、受邀請出國的學生應依學生請假規則規定辦理請假以及返校銷假手續。

- 七、申請學生若已獲得國科會、教育部或校內外其他單位補助，其補助金額超過本校標準，即不予補助，補助金額若低於本校標準，將補助差額(最高補助總額 4 萬元)。
- 八、博士生出國進修補助辦法依據本校學則第 84 條規定辦理，博士生之畢業規定(6 個月)之出國補助，不適用本辦法，請另向教務處提出申請。
- 九、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 陳 請校長核准後試辦一年，修正時亦同。

本校學生出席國際會議、研討會附繳證明文件：

出國前

- 1、申請書
- 2、邀請函
- 3、受發表論文之文獻
- (1)標示出發表的題目
- (2)標示出：
(僅參加、張貼壁報、口頭發表)
- 4、繳交註冊費當日華南銀行的匯率
- 5、護照影本
- 6、學生證、身分證影本
- 7、機票費用

返國後一個月內

- 1、註冊費收據正本
- 2、發表論文
- 3、大會手冊
- 4、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
(買受人：中國醫藥大學、統編：52005408)
- 5、登機證存根正本
- 6、心得報告書、成果照片
(請至課指組網頁下載，並以電腦繕打心得報告)
- 7、出差旅費報告表

本校學生至國際學術、研究機構研習附繳證明文件：

出國前

- 1、申請書
- 2、邀請函
- 3、最近二年內之外語能力證明影本
- 4、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
- 5、600字以內出國研習意向書
(詳述赴國外研習之緣由及安排計畫)
- 6、學生證、身分證、護照、居留證影本
- 7、推薦書二封(導師、家長或監護人)
- 8、過去二年內之課外活動資料(無則免附)

返國後一個月內

- 1、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
- 2、登機證存根正本
(買受人：中國醫藥大學、統編：52005408)
- 3、心得報告書、成果照片
(請至課指組網頁下載，並以電腦繕打心得報告)
- 4、出差旅費報告表、領款收據
- 5、交通費、生活費之單據

中國醫藥大學學生出國研習申請流程表

學 生

詳細資料以各
辦法公告為準

大學部

碩士班

博士班

教學卓越計
畫學生出國
研習補助
辦法

中國醫藥大學
獎助學生出國
開會及研習辦
法

教學卓越計
畫學生出國
研習補助
辦法

中國醫藥大學
獎助學生出國
開會及研習辦
法

教學卓越計
畫學生出國
研習補助
辦法

中國醫藥大學
獎助學生出國
開會及研習辦
法

[博士生出國
進修補助辦法](#)

[國內大學自
行選送人才
出國研修](#)

申請資格：
A. 本校大學部、研究所學生
B. 應以臨床實習、專業實習為主要內容
申請時間：
以教學卓越辦公室辦理時間
補助內容：
依出國研習週數給予補助，最高補助金額 6 萬元

申請資格：
A. 已註冊之本校學生
B. 各系所推薦之最低標準
申請時間：
出國四週前提出
補助內容：
研習的補助視出國時間而定。出國兩星期為最起碼要求，給予補助 1 萬元，最高補助金額 4 萬元

申請資格：
A. 本校大學部、研究所學生
B. 應以臨床實習、專業實習為主要內容
申請時間：
以教學卓越辦公室辦理時間
補助內容：
依出國研習週數給予補助，最高補助金額 6 萬元

申請資格：
A. 已註冊之本校學生
B. 各系所推薦之最低標準
申請時間：
出國四週前提出
補助內容：
研習的補助視出國時間而定。出國兩星期為最起碼要求，給予補助 1 萬元，最高補助金額 4 萬元

申請資格：
A. 本校大學部、研究所學生
B. 應以臨床實習、專業實習為主要內容
申請時間：
以教學卓越辦公室辦理時間
補助內容：
依出國研習週數給予補助，最高補助金額 6 萬元

申請資格：
A. 已註冊之本校學生
B. 各系所推薦之最低標準
申請時間：
出國四週前提出
補助內容：
研習的補助視出國時間而定。出國兩星期為最起碼要求，給予補助 1 萬元，最高補助金額 4 萬元

申請資格：
由指導教授推薦，經該研究生之論文指導委員送會審查通過後送學術交流中心及教務處備查。
申請時間：
出國一個月前提出
補助內容：
補助金額基數為新台幣 15 萬元為原則，若英文能力達本校鑑定標準，另加 5 萬元獎勵金

補助內容：
A. 學海飛颺：(優秀學生)
B. 學海惜珠：(清寒優秀學生)
C. 學海築夢：(專業實習)

[教學卓越
辦公室](#)
分機 1172

[學務處
課指組](#)
分機 1233

[教學卓越
辦公室](#)
分機 1172

[學務處
課指組](#)
分機 1233

[教學卓越
辦公室](#)
分機 1172

[學務處
課指組](#)
分機 1233

[教務處
註冊組](#)
分機 1133

[學術交流中心](#)
分機 1611

中國醫藥大學學生出國開會申請流程表

詳細資料以各
辦法公告為準



